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

地址：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

連絡人：許馨云

電話：(02) 2377-5108#14

傳真電話：(02) 2739-1930

受文者：本會各會員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17 日

發文字號：全建師會 (110) 字第 0378 號

速別：速件

密等級解密條件或保存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鑑於國內COVID-19疫情仍未穩定，為避免增加我國檢疫量能及醫療資源的負擔，敬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於全國疫情警戒第三級期間，應暫停辦理現場勘查、會議、面談等活動，並以遠端視訊方式替代執行，俾利控制疫情傳播，維護全民安全，請查照。

說明：

- 一、自110年5月15日行政院發布三級警戒至今，疫情日益嚴峻並尚未見趨緩之勢，本會為配合政府防疫政策，除為重大急難情事或確屬必要，請貴會通知所屬會員應暫停辦理現場勘查、會議、面談等活動，並以遠端視訊方式替代執行，俾利控制疫情傳播，維護全民安全。
- 二、前開措施請配合衛福部防疫指揮中心公布最新資訊及警戒時間滾動式調整，祈共體時艱，團結抗疫。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建築師公會、臺南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基隆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苗栗縣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建築師公會、雲林縣建築師公會、嘉義縣建築師公會、嘉義市建築師公會、屏東縣建築師公會、花蓮縣建築師公會、臺東縣建築師公會

理 事 長

劉國隆